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6 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123,386 份，行权起始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6 日。2026 年第一季度，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859,740 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76.53%。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关联董事白秋美女士回避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同意。

2、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4 年 10 月 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华新材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79）。

4、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5、2024 年 11 月 28 日，根据《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进行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同意，监事会亦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6、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查同意，监事会亦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7、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查同意，监事会亦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8、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同意。

9、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6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查同意。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2026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累计行权数量（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白秋美	董事 副总经理	28,800	0	0	0%
2	王树生	副总经理	32,000	0	0	0%

3	周忠辉	原副总经理	25,600	0	0	0%
4	潘晓婵	董事会秘书	32,000	0	0	0%
5	尹力	财务总监	32,000	0	0	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50,400	0	0	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05名）			972,986	859,740	859,740	88.36%
合计			1,123,386	859,740	859,740	76.53%

注：

（1）上表中仅包含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

（2）2025年5月31日，公司副总经理周忠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化工材料生产负责人。

（3）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6年3月31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可行权人数为110人，截至2026年3月31日，共99人参与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6年第一季度，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合计为859,740股。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行权股份变动	行权期间其他事项导致股本变动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420,600	0	-1,420,240	3,000,36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5,991,061	859,740	1,318,696	288,169,497
总计	290,411,661	859,740	-101,544	291,169,857

注：

（1）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自2026年2月6日起正式实施行权，上述变动前股本结构为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相关股份数据。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售股份于2026年2月2日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318,696股。

（3）在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间内，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回购注销完成4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1,544股限制性股票。

（4）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行权股份登记情况

2026年2月6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数量为859,740股，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所筹集的资金总额为 7,204,621.2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